

证券代码：872230

证券简称：青岛积成

主办券商：海通证券

青岛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12月23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济南市高新区汉峪金谷 A2-3 栋 17 层公司大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和通讯结合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12月17日以邮件和短信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杨志强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公司部分高管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。

董事崔福义因疫情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更正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更正公告）（公告编号：2021-12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崔福义、王明华、王汉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12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崔福义、王明华、王汉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青岛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

青岛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2月23日